

证券代码：872319

证券简称：希肯文化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安庭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白井卫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周牧之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综合考虑，公司拟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战略发展计划及资金需求，现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雍和文创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合计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贷款。具体事项将以本公

司（控股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的合同所约定之条款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购买相关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工体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雍和文创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等金融机构渐次循环购买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银行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购买和赎回），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